

Hot-Blood Series

009

铁血 文库

宋毅◎主编

决战澶渊

——宋辽千年一盟探秘

与狼共舞

——北美科曼奇战士的传奇

维京的黄昏

——1014年爱尔兰与维京人的世纪之战

维京双雄的死斗

——克努特大帝与奥拉夫二世

苍狼前传

——铁木真崛起前的蒙古草原

时代文艺出版社

时代文艺出版社

铁血文库

— *HOT-BLOOD SERIES* —

009

宋毅◎主编

时代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铁血文库. 009 / 宋毅主编. —长春: 时代文艺出版社, 2016.10

ISBN 978-7-5387-5277-9

I. ①铁… II. ①宋… III. ①战争史—世界 IV. ①E19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6) 第183783号

出品人 陈琛
产品总监 郭力家
责任编辑 方伟
助理编辑 胡军
装帧设计 孙利
排版制作 尹爽

本书著作权、版式和装帧设计受国际版权公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保护
本书所有文字、图片和示意图等专有使用权为时代文艺出版社所有
未事先获得时代文艺出版社许可
本书的任何部分不得以图表、电子、影印、缩拍、录音和其他任何手段
进行复制和转载, 违者必究

铁血文库 009

宋毅 主编

出版发行 / 时代文艺出版社

地址 / 长春市泰来街1825号 时代文艺出版社 邮编 / 130011

总编办 / 0431-86012927 发行部 / 0431-86012957 北京开发部 / 010-63108163

官方微博 / [weibo.com / tlapress](http://weibo.com/tlapress) 天猫旗舰店 / sdwycbsgf.tmall.com

印刷 / 三河市万龙印装有限公司

开本 / 710mm × 1000mm 1 / 16 字数 / 220千字 印张 / 12.00

版次 / 2016年10月第1版 印次 / 2016年10月第1次印刷 定价 / 39.80元

图书如有印装错误 请寄回印厂调换

内容简介

从18世纪早期到19世纪晚期，在长达150多年的时间里，印第安科曼奇部落一直是北美大草原上的霸主。他们纵马突袭，烧杀抢掠，科曼奇人恐怖的阴影至今在美国人心中挥之不去。上世纪末美军研制的新一代武装攻击直升机即以“科曼奇”命名。美国作家迈克尔·布莱克曾创作了以科曼奇部落为背景的长篇小说《与狼共舞》，改编为电影后一举囊括1990年奥斯卡7项大奖。本文讲述的便是科曼奇战士纵马驰骋、声震美国西南部的那些传奇岁月。

宋景德元年、辽统和二十二年（1004年），辽军大举南侵，两军在各地陆续发生激烈战斗，双方各有胜负。掌握战争主动权的辽军主力突然孤军深入河北腹地，宋廷朝野震动。有大臣提议退让逃跑，危急时刻寇准力排众议，促成宋真宗亲临澶渊（今河南濮阳）前线。宋军士气大振，辽军攻势受挫后不得不罢兵言和。双方签订了史称“澶渊之盟”的和平条约。千百年来，有的人颂扬这是一个平等盟约，也有人认为这是屈辱的城下之盟。事情究竟如何，《决战澶渊——宋辽千年一盟探秘》一文便对这一历史事件及其相关史料做了一番梳理，力图还原本来面貌，并透过表象重新认识这一历史事件。

关于铁木真领导下蒙古帝国崛起的历史，各方面的专著早已汗牛充栋。但对于其家族早期的经历却相对而言可谓空白，《苍狼前传——铁木真崛起前的蒙古草原》结合了《蒙古秘史》及同期金、宋两国的史料，首次从大视野的角度为读者展现铁木真崛起之前蒙古草原的政治生态和部族战争。

本期的维京专题，讲述了维京人这个北欧海盗群体在11世纪的两段历史。他们从挪威、瑞典和丹麦起家，足迹遍及从欧洲大陆至北极的广阔疆域，他们和后代曾一度控制了大部分的波罗的海沿岸、俄罗斯的内陆、法国的诺曼底、英国、西西里、意大利南部和巴勒斯坦的部分地区，深深地影响了欧洲的历史。

在维京时代，来自北方的海盗频繁光顾不列颠诸岛，爱尔兰自然难逃此劫。和英格兰人一样，爱尔兰人也在英勇地战斗着，并且付出了极大的牺牲。可是，爱尔兰传

统政治的弱点在外敌面前暴露无遗。终于，布里安·博卢力挽狂澜，崛起为爱尔兰最名副其实的至尊国王，为爱尔兰人带来了希望。1014年，爱尔兰人与维京人的大决战上演了。《维京之黄昏——1014年爱尔兰与维京人的世纪之战》讲述的就是这段精彩的历史。

11世纪，克努特大帝建立了一个囊括英格兰、丹麦和挪威的“北海帝国”，将维京时代推向了历史的最高峰。在传奇而热血的霸业之路上，克努特遇到了一位劲敌——挪威国王奥拉夫二世，一场对决注定不可避免。最终，克努特用对手的鲜血成就了自己的赫赫威名，而奥拉夫虽然在军事上失败了，却以另一种方式被人铭记。《维京双雄的死斗——克努特大帝与奥拉夫二世》便讲述了这两位不世出的维京王者之间的血腥斗争。

主编简介

宋毅：《铁血文库》系列 MOOK 主编，中国散文协会会员，上海作协会员，著名历史、军事作家，曾获《现代兵器》杂志 2009 年度优秀作者一等奖等荣誉。出版有《战争特典：隋唐英雄》《壬辰 1592：决战朝鲜》《祖先的铁拳：历代御外战争史》等多部畅销历史、军事著作。



宋毅战争史官方微信平台
仅需用微信扫描二维码即可！
QQ 群：123520160
投稿 QQ：24621756
投稿邮箱：24621756@qq.com

CONTENTS

目录

与狼共舞

——北美科曼奇战士的传奇 001

决战澶渊

——宋辽千年一盟探秘 047

苍狼前传

——铁木真崛起前的蒙古草原 097

维京的黄昏

——1014年爱尔兰与维京人的世纪之战 123

维京双雄的死斗

——克努特大帝与奥拉夫二世 151



与狼共舞

——北美科曼奇战士的传奇



作者：刘伯彦

从18世纪早期到19世纪晚期，在长达150多年的时间里，印第安科曼奇部落一直是北美大草原上的霸主。他们纵马突袭，烧杀抢掠，科曼奇人恐怖的阴影至今在美国人心中挥之不去。上世纪末美军研制的新一代武装攻击直升机即以“科曼奇”命名。美国作家迈克尔·布莱克曾创作了以科曼奇部落为背景的长篇小说《与狼共舞》，改编为电影后一举囊括1990年奥斯卡7项大奖（电影中将科曼奇人改为苏族人）。本文讲述的便是科曼奇战士纵马驰骋、声震美国西南部的那些传奇岁月。

引子

历史上对科曼奇人的最早记载见于17世纪。那时，科曼奇人是肖肖尼（Shoshoni）部落的一部分。他们啸聚在普特拉河（Platte River）上游以及怀俄明州东部的山林间，靠狩猎和采集为生。部落中的男人徒步狩猎，设陷阱抓捕小动物，用石矛和棍棒艰难地捕捉野牛。部落中的女人采集野生浆果和坚果，勉强果腹。为了争夺猎场和水源，科曼奇人常常与邻近的部落爆发激烈的冲突。在那些组织程度更高的部落，比如克劳人（Crow）、黑脚人（Blackfoot）和阿帕奇人（Apaches）面前，科曼奇人往往沦为手下败将，被打得惨不忍睹，遭到鄙视，受尽了屈辱。



◎ 一望无际的北美大平原，科曼奇人生活的自由天地

17世纪晚期，科曼奇人走出山林，迁移到南方平原地区。他们的活动范围，从北向南约700英里（1100公里），自堪萨斯州一直延伸到德克萨斯中部丘陵地带的起端；从东向西约400英里（650公里），自德克萨斯东部的森林一直延伸到新墨西哥州东部。此时，这片广袤的地区只分布着为数很少的游牧部落，数以百万计的北美野牛在这片水草丰美的土地上栖息徜徉。16世纪西班牙征服者的势力侵入新墨西哥，西班牙人的一些马匹逃归大自然，其后代逐渐野化，成为北美野马。就是在这片土地上，科曼奇人学会了捕猎马匹、驯化马匹还有骑马。到1700年，马匹给科曼奇人的生活方式带来了天翻地覆的变化。

不少科曼奇人变成了罗圈腿，或者腿脚落下终生毛病，但科曼奇人从此成为北美大陆骑术最精湛的骑手。科曼奇人的胆魄、狼勇以及残忍，让他们很快在所有尾随浩浩荡荡的野牛群横穿北美大陆心脏地带的游牧部落间博得了最可怖的名声。

他们自称为“我们的人”，而敌对部落则称他们为“科曼奇人”（Comanche）。这个印第安词语的含义并不好听——“那些与我们为敌的人”，简单一点就是“敌人”。从此这个名字与这个部落如影随形。

在150多年的时间里，马背上的科曼奇战士一直是“南方平原的霸主”。他们纵马突袭，烧杀抢掠，科曼奇人恐怖的阴影在其他南方平原地区的印第安部落、墨西哥的村民和德克萨斯边疆的美国定居者心中挥之不去。科曼奇骑手纵横往来的广阔区域被称作“科曼奇利亚”（Comancheria），他们的活动范围从科罗拉多州和堪萨斯州南部远及墨西哥北部。

科曼奇部落分成12个部族，这些部族只有在共同对敌作战时才联合起来。一年中的大部分时间，科曼奇人的男女老幼分散成众多人数不足100的小群落，追踪野牛群。据统计，科曼奇人的数量最多时达2万多人，这个数字比历史上人们的猜测要多一点儿。

冬天，这些科曼奇人的小群落聚集起来，沿河搭建起半永久性的营地。部落的战士们守卫着自己的家园。一开春，牧草吐出新芽，马匹脱去过冬的长毛，科曼奇勇士们就准备外出劫掠了。

二、年表（1700年—1875年）

1700年	科曼奇人迁移到南方平原地区，形成了马背上的文化。
1709年	科曼奇人开始与新墨西哥进行贸易。

1795 年	科曼奇人与基奥瓦人 (Kiowa) 形成联盟。
1800 年	科曼奇人统治了美国南方平原。
1831 年	科曼奇人开始普遍配备和使用枪支。
1836 年	5 月 - 科曼奇人袭击帕克堡 (Fort Parker)
1840 年	3 月 19 日 - 圣安东尼奥市政厅之战 (Council House Fight in San Antonio) 8 月 12 日 - 梅溪之战 (Battle of Plum Creek)
1854 年	科曼奇保留地在德克萨斯州布拉索斯河 (Brazos River) 畔的克里尔堡 (Clear Fort) 建立。
1859 年	科曼奇人被逐出德克萨斯, 迁往俄克拉荷马 (Oklahoma) 保留地。
1861 年 - 1865 年	美国南北战争期间, 科曼奇人对德克萨斯定居点的袭击劫掠愈演愈烈。
1867 年	《梅迪辛洛奇协定》(Medicine Lodge Treaty) 签署。该协定未能阻止科曼奇人对德克萨斯的袭击劫掠。
1874 年	6 月 27 日 - 阿杜比沃思之战 (Battle of Adobe Walls) 9 月 27 日 / 28 日 - 帕罗杜罗峡谷 (Palo Duro Canyon) 的最后一战
1875 年	夸纳·帕克 (Quanah Parker) 在希尔要塞 (Fort Sill) 投降。所有科曼奇人从此被迫定居在保留地中。

三、平原生活

到 1700 年, 科曼奇部落围绕马匹和野牛形成的独特文化发育成熟。事实上, 科曼奇人的一切吃穿用度都来自于野牛。一头成年雄性北美野牛肩部高达 7 英尺 (2 米), 体重达半吨。这种庞然大物的兽皮是科曼奇人用来制作圆锥顶帐篷和水囊、背袋的原料, 野牛的皮毛可以用作严冬时节在大平原上挡风御寒的厚重长袍, 野牛的筋腱可以用作弓弦, 连野牛角都能拿来熬胶。

当然, 野牛更是肉食的来源。诺亚·史密斯威克 (Noah Smithwick) 是一位曾与科曼奇人共同生活后来反目成仇的边疆拓荒者。他曾写道, 这个部落几乎完全靠野牛肉维生。按照史密斯威克的叙述, 科曼奇人“特别喜欢牛内脏。他们连洗也不洗, 只是用草将内脏上的污物擦掉, 然后径直下锅煮”, 他们还喝“从吃奶的牛犊和下崽的母牛肚子里弄出来的凝结变稠的牛奶, 他们将其视作难得的美味”。史密斯威克还补充道, 科曼奇人不喝威士忌。尽管西班牙人、墨西哥人以及德克萨斯人经常用威士忌来做交易, 但科曼奇人就是拒绝喝酒。

科曼奇人男女分工有别。女人负责采集野果、养育孩子、做饭。女人们也负担捶打鹿



⊙ 北美大平原示意图，以及科曼奇人的生活来源——大平原上奔腾往来的野牛群

皮和牛皮之类的重活，捶打可以让兽皮更加柔软，更加坚韧。

男人则要骑马外出狩猎。侦察好野牛群的方位之后，成群的科曼奇猎手从下风处（避免让野牛闻到人的气味）拉开包围圈向野牛群逼近。随着突然迸发而出的大吼和嘶叫，科曼奇猎手们向野牛群发起冲锋，用弓箭猎杀野牛。

大平原上炎热的夏季，科曼奇男人在营地中仅仅身着一块鹿皮围腰布，骑马外出时才套上齐大腿的鹿皮裹腿。科曼奇妇女身着母鹿皮做成的衣服，有时用跟外间人交易得来的彩色珠子加以装饰。小男孩儿们光着屁股在营地中跑来跑去；女孩子穿着跟母亲一样的衣服，只是要小上几号。到后期，科曼奇部落还通过交易向外人买棉质和羊毛衣服穿，买玻璃珠子和金属的小玩意儿之类用来做装饰品。

科曼奇人的家庭一般实行一夫多妻制，原因可能是科曼奇男人过着战士的生活。这样的生活虽风光无限，却也往往催人短命。科曼奇人的婚姻由父母做主：男方的父母携媒人一起，带着皮货聘礼前去女



⊙ 科曼奇人营地中的生活

方家提亲。有的聘礼是抢掠来的战利品。据史密斯威克的记载，“如果女方有姿色”，男方就要用马匹来当聘礼。无论科曼奇战士对待敌人和俘虏何等残暴无情，他们对打老婆这种事都深感耻辱。

训练

到1800年，科曼奇人的势力达到顶峰。科曼奇人相继击败奥萨格人（Osages）、尤特人（Utes）和基奥瓦人。经过20年的苦战，科曼奇人最终粉碎了北美大平原上阿帕奇人



◎ 北美大平原上的印第安部落多为世仇。经过多年的残酷较量，科曼奇人终于得以在部落间称霸

的势力。科曼奇人还一度威胁到新墨西哥中部的普韦布洛（Pueblo）诸部落，摧毁了西班牙人的定居点，并与西班牙-墨西哥商人建立起商业往来。这些与科曼奇人进行交易的商人不受圣达菲（Santa Fe，新墨西哥州北部重镇，该州首府）和陶斯（Taos，新墨西哥州北部重镇）的管辖，他们被称作“科曼奇奥”（Comancheros）。

1800年，在科曼奇人统治南方平原的大背景之下，本文的主人公诞生了。这个印第安小孩儿名叫“花斑马”（Spotted Pony），是南方科曼奇人佩纳塔卡（Penateka）部族的成员。所有科曼奇男人天生来都注定要成为战士，所以这个男孩儿也在很小的时候就开始了训练。

幼小的男孩儿们开始时要学着用小弓小箭，然后就要学着捕猎小动物。他们要学会用未开刃的钝矛在模拟对抗中投掷格斗，与自己的玩伴们对敌。玩伴们轮番扮成敌对部落成员和身披铁甲的异域来客西班牙人，还有德克萨斯的新定居者——这些人手持短枪，射速甚快，尤为危险。

为了锻炼耐力，“花斑马”和其他男孩儿要在烈日之下崎岖不平的地带练习赛跑。史密斯威克经常与自己的科曼奇朋友赛跑，他曾记载道：“若是比50码（45米）冲刺跑，自己完全可以胜过他们；但是科曼奇人最显著的优势在于耐力，男孩儿们在四分之一英里（400米）短跑之类的项目上能将筋疲力尽的白人远远甩在后面。”

最重要的是，男孩儿们差不多是刚会走就要学习骑马。游戏在马术训练中占了很大比

重，男孩儿们要学会在飞驰的马背上抛套索猎取火鸡、野鹿、野马和野牛犊。

史密斯威克记载，这些游戏很好地锻炼了年轻部落战士的狩猎技巧，而狩猎技巧很容易转化为战斗中秘密接近、大胆突袭的战术。年轻的准战士“花斑马”隐身于灌木丛中，耐心等待着大群火鸡现身。一旦大群火鸡暴露在开阔地中，他当即纵马冲过去。一边是火鸡群，一边是灌木丛，他纵马居于其间，追逐着那些没法飞却跑得很快的笨鸟，直到这些火鸡筋疲力尽。他用绳索一只只套取火鸡，杀掉洗剥，将鸡肉带回营地，给家人献上一道火鸡大餐；他还将火鸡毛收集起来，装饰自己的头发、长矛和盾牌。

年轻的“花斑马”潜伏在一处水源地附近，练习自己的箭法。一头鹿来喝水了，他按兵不动，静待这头鹿喝饱水。肚子填满了，这头行动迟缓的动物准备离开水源地。“花斑马”吼叫起来，飞马奔向这头笨家伙。靠得近了，他连放数箭。那头鹿仆倒在地，“花斑马”就地剥下鹿皮。如此，他送给自己的母亲或妹妹一件柔软的鹿皮衣，全家也饱餐了一顿丰盛的鹿肉。

“花斑马”还学会了隐蔽起来监视水源地，等待北美野马前来喝水。当野马因饱喝了一肚子水而步履蹒跚时，“花斑马”便纵马急追，追得近了就抛出套马索。经过一番乱踢，嘶叫，还有鞭打，这匹野马最后被带回营地，训练用来驮货或者骑乘。这匹驯服的北



◎ 科曼奇人捕猎野牛

美野马就此成了自己主人马群中的一员，或者被用来跟“科曼奇奥”做交易，交换金属小刀、箭镞和矛头。更有可能的是，这匹马会被用作聘礼，送给女方父母，为自己换来一个漂亮姑娘当新娘。

到了晚上，吃完只有肉食的晚餐，“花斑马”有资格在圆锥顶帐篷里坐到年长的战士身边。年长的战士用木制和石制的烟杆抽着烟，向后辈们讲述各种传奇故事——突袭计功（Counting Coup），从墨西哥人的牧场中盗马，还有猎杀整家的白人，剥取他们的头皮。这些白人居然蠢到在没有武装保护的情况下企图穿过“科曼奇利亚”地区，下场只能是找死。这个地区只属于用武力征服它的印第安部落。战士们对自己身上的伤疤创口深感自豪。这些伤疤有的是被愤怒的野牛用角顶出来的，有的是敌人用矛刃、箭镞和子弹留下的印记。科曼奇战士喜欢用醒目的赭色涂料来描画伤疤，有时也喜欢用文身。

就是从这些战士的传奇中，“花斑马”和其他年轻勇士学会了狩猎和劫掠的艺术。等“花斑马”到了十几岁的年纪，已经能证明自己弓马娴熟，他就得到了与其他战士一起出去捕猎野牛的机会。“花斑马”迎着被激怒的野牛勇敢地冲过去，躲开锋利的牛角，将野牛射倒。如此，年轻的战士带着新的荣耀回到营地。他可以将一条野牛尾巴装饰到自己盾牌上了。

马匹

科曼奇战士最具标志性的特征，便是胯下的北美野马。这些骏马动作敏捷，又天生具备强大的耐力。凭借胯下骏马，科曼奇人才能以雷霆之势向野牛群发起突袭和猎杀，肆意杀敌，从没有防备的定居者那里盗取珍贵的马匹。北美野马的速度惊人，这样让科曼奇人在被追击时能够快速分散和逃脱。

北美野马一般不过5英尺（1.5米）高，体重800~1000磅（360~450公斤）。它们极其吃苦耐劳。在北美大平原的野生环境之下，北美野马必须能忍受酷夏灼热的高温和凛冬北风带来的严寒。

虽然科曼奇人与自己的坐骑关系紧密，但是他们对马匹并没有什么特殊的感情。曾经德克萨斯的英国旅行家威廉·博拉尔特（William Bollaert）记载，19世纪40年代，北美野牛和野鹿的数量锐减，“科曼奇人在五年的时间里吃掉了两万匹野马”。

从1800年到1865年，科曼奇人为了补充自己的马群，从墨西哥人和德克萨斯人那里偷来数以千计的马匹。这是美国西部历史上最大规模的盗马行动。理查德·埃尔文·道奇（Richard Irving Dodge）上校抱怨道，“悄悄潜入营地，割断绊索和缰绳，神不知鬼不觉地

将马牵走，在这方面他们（科曼奇人）做得无出其右。”

马匹是科曼奇部落的支柱。有了马，科曼奇人才是南方大平原上的霸主；没有马，科曼奇人就好比那些徒步采野果、搞渔猎的原始人好不到哪里去。

武器

年轻的“花斑马”正式成为科曼奇战士的时候，科曼奇人还只是装备着自己的传统兵器：棍棒、长矛和弓箭。随着科曼奇人开始与“科曼奇奥”有贸易往来，他们获得了欧洲人的武器：小刀、箭镞、铁制矛头、燧发滑膛枪、黑火药、铅制子弹。后来，科曼奇人从那些唯利是图的墨西哥和德克萨斯商人手里搞到了火帽击发式步枪和手枪。1836年以后，科曼奇人配备了缴获来的柯尔特左轮手枪。到19世纪中叶，科曼奇人统治南方大平原之初，他们凭借手中的杠杆枪机连发步枪，火力已经压过了联邦军队骑兵。

不过，科曼奇人的主要武器还是他们的传统兵器，既可以用来狩猎又可以用来作战。1854年曾参加德克萨斯边疆地区远征探险的威廉·布朗·帕克（William Brown Parker）如此记述科曼奇人的典型长矛和盾牌：

“矛头是一块长铁片，约2.5英尺长、1英寸宽（75cm×2.5cm），由后往前矛尖成锥形。矛头固定在4.5英尺（1.4米）的细长矛柄上。矛柄用桑橙树的树枝做成。这种树枝是专门用来制作武器的，长度为7英尺（2米）。”他形容道，矛柄“用一束一束五颜六色的棉线团和布条混杂玻璃珠子加以装饰”，其他长矛有的能长达14英尺（4.3米）。

至于科曼奇人的盾牌，他描述道：“（盾牌）是圆形的，直径约2英尺（0.6米），框架用柳木编成，外面先包一层鹿皮，再包一层粗糙的生野牛皮，使之能挡住弓箭。盾牌用人的头皮、灰色的熊爪和骡子的尾巴装



◎ 早期的科曼奇战士（1830年）

饰……这面盾牌用棉布条拧成的绳子捆在胳膊上。”

德克萨斯人 J·W·威尔巴格 (J. W. Wilbarger) 曾留下了关于科曼奇人盾牌坚固程度的记载。他的兄弟在一次科曼奇人的劫掠袭击中被剥了头皮。那次战斗是在 1844 年，他写道：“山塔·安拿 (Santa Anna)，那个印第安酋长，突然冲上前来，举起自己的野牛皮盾牌挡在身前，沿着敌人的战线一路飞奔。所有白人集中火力向他射击，然而他们的子弹全打在山塔·安拿的牛皮盾牌上，连这个印第安酋长的毫毛也没能伤到。”

科曼奇人最主要的武器，还是在马背上使用的弓箭。科曼奇人的弓很短，长度不足 3 英尺 (1 米)，很方便在疾驰的马背上使用。科曼奇人用桑橙树或山核桃树的枝条制弓。他们有时将枝条向后反弯做成反曲弓，不过一般就是简单地将枝条给弯成弓形而已。弓弦则是用野牛或鹿的筋腱拧成的。

科曼奇人的箭矢乃是手工精制而成，能够在空中笔直飞行，准确命中目标。制作箭矢的材料是笔直的株木枝条、白蜡树枝以及桑树枝条。科曼奇女人用野牛和马的蹄子熬胶。用熬出的胶将火鸡毛和秃鹰毛粘在箭杆尾部，可以保持箭矢在飞行中的稳定。

刚刚迁居到美国南方大平原的时候，科曼奇人还在用打磨锋利的燧石制作箭镞。不久，通过与法国人、西班牙人还有其他欧洲人进行贸易，科曼奇人获得了铁制和钢制箭镞。在狩猎时，科曼奇人还使用一种宽薄扁平的箭镞。这种箭镞可以很方便地从猎物体内拔出来，不会破坏珍贵的猎物皮肉。

与之相反，科曼奇人在战斗中使用的箭镞既厚粗又带有倒钩。一旦中箭，要从躯体中拔出来，会很容易撕破皮肉、弄断动脉，往往造成恐怖的致命伤。如有可能，最佳的拔箭方式是让箭矢贯穿躯体，将箭矢从伤口反面的躯体另一侧硬推出来。高超的箭法，加上超凡的骑术，让科曼奇人成为南方大平原上最致命的战士。

科曼奇人的铁斧和猎刀在营地周围的狩猎和近距离的肉搏战中都有很大的用处。还有些科曼奇人则喜欢用体积更小的窄刃剥皮小刀。使用剥皮小刀一般是从背后下手，需要有几个敏捷的连贯动作——先从背后抓起敌人的头发，将头发向后揪，好用刀沿着发际线从前额割起；一手揪着头发，一手用小刀切进头皮下方，从头颅上往下剥皮。剥下的头皮用来装饰长矛、盾牌和棍棒。

科曼奇人的万能小刀，刀身宽且厚重，长约 6~12 英寸 (15~30 厘米)，仅单面开刃。相比于战斗，这种刀更适合捕猎野牛。在近距离格斗中，科曼奇人更喜欢使用战斧和沉重的战棍。

科曼奇人的刀具格斗术毫无技巧可言。他们喜欢反手握刀，刀刃向下，握刀姿势与握